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 2020年6月延期協議之應付款項的最新情況

(2) 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由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遵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a)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20 年 6 月 19 日之公告（「該公告」）。除於本公告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內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2020年6月延期協議之應付款項的最新情況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向其主要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 Land Breeze II S.à.r.l（「Land Breeze」）償還 2020 年 6 月延期協議項下在 2020 年 9 月 14 日到期的 2020 年 6 月延期款項及相關延期費用共約 7520 萬美元。因此，已構成 2020 年 6 月延期協議以及本公司與 Land Breeze 的可轉換債券的違約。本公司正與 Land Breeze 協商有關 2020 年 6 月延期款項和相關延期費用的延期支付方案。然而，本公司無法保證可以達成延期協議或以有利條款達成。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該等協商作進一步公佈。

* 僅供識別

業務更新

本公司於 2020 年 8 月 2 日恢復開採，並於 2020 年 8 月生產約 20 萬噸煤炭。本公司於 2020 年 8 月的銷售量約 30 萬噸。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 2020 年 8 月 17 日起在香港聯交所暫停買賣，以等待發佈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首席董事
孫茅

溫哥華，2020年9月14日

香港，2020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達蘭古爾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赫英斌先生、孫茅先生及權錦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鮑建敏先生、陳志偉先生、李曉霄先生及牛奔先生。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所載並非當前或過往真實信息的若干資料構成適用證券法例所界定之前瞻性陳述或信息（統稱「前瞻性陳述」），該等資料包括與中投公司討論有關延期支付各款項的信息。前瞻性陳述經常使用「計劃」、「預期」、「推算」、「有意」、「相信」、「預計」、「可能」、「應該」、「尋求」、「極可能」、「估計」等詞彙及其它類似用詞或表述，來表達若干事件或情況「可能會」或「將會」發生。前瞻性陳述乃根據若干因素及假設作出，包括（除其他事項外）本公司能成功協商延期支付 2020 年 6 月延期款項和延期費的能力，以及其他可能導致實際發生的類似因素，結果與本公司目前預期的存在重大差異。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前瞻性陳述。建議讀者不應過分倚賴前瞻性陳述，有關陳述僅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止，亦

不應就截至任何其他日期倚賴有關信息。本公司可以選擇，除非法律規定的要求，否則它沒有義務也不承諾就任何新信息、進一步事件或在任何特定時間的其他情況下,更新或修改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可能使實際結果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出現重大差異的因素的其他信息載於本公司提交予加拿大證券監管當局存檔的文件系統以及香港披露易提供上市發行人按監管規定存檔及披露資訊的網站內，可分別於 SEDAR 的網站 www.sedar.com 及披露易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內獲取。